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34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阿根廷	2
乌拉圭	3
三. 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收到的答复	4
新闻部	4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5
裁军事务厅	7
法律事务厅	10

* 本报告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以及会员国所作答复基础上编写。



一. 引言

1. 2013年5月17日，大会通过了题为“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的第67/266号决议，其中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A/67/802)，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机关和机构并邀请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有关伙伴，提供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成员国在共同努力执行《蒙得维的亚行动计划》(A/67/746，附件二)时可能需要的一切适当援助。大会还请秘书长经常审查第41/11号决议及其后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其中除其他外，应考虑到各会员国所表达的意见。
2. 根据第67/266号决议的规定，秘书长向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成员国政府发出2015年6月10日普通照会，征求其意见。6月12日还致函联合国有关组织和机构，要求它们至迟于2015年6月22日提出意见，供编写秘书长报告所用。
3. 截至2015年6月29日，一国政府作出答复，还收到若干联合国组织和机构提出的意见。这些答复载于本报告第二节和第三节。以后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作为本报告的增编印发。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阿根廷

[原件：西班牙文]

1. 阿根廷积极参加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这证明我国对南半球国际和平与安全和可持续发展的普遍价值作出承诺。
2. 关于海底测绘和勘探，阿根廷告知，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内，阿根廷委员与合作区成员国巴西、喀麦隆、加纳和尼日利亚等国委员们一起开展工作。小组委员会的巴西、加纳和尼日利亚委员对阿根廷关于大陆架外部界限的陈述进行了分析。小组委员会的阿根廷委员也对南非的陈述进行了分析。
3. 阿根廷强调必须维持无核武器区，这是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共同目标。在这个意义上，为推动执行第41/11号决议及以后各项决议，阿根廷支持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以173票赞成、4票反对和3票弃权通过的题为“南半球无核武器”的决议草案；再次要求区外国家负起责任，绝不允许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进入南大西洋。
4. 阿根廷致力于实现本区域无军事化和冲突，优先考虑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反对殖民主义祸害，并希望巩固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5. 《蒙得维的亚行动计划》(2013)所设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成立对阿根廷至关重要，因为它将为深化区内成员国之间的合作提供一个机会。在这个意义上，阿根廷建议今年年底前举行工作组第一次会议，藉此广泛讨论所有防务合作问题。

6. 阿根廷意识到它在南大西洋的搜救责任，启动了加入中等高度飞行轨道搜救项目的进程。该项目将能够连通新的地面站，用于收集中级轨道卫星数据。这个新系统还将显著改善接收预报时间，用于更多的卫星和更大的覆盖面积(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全球定位系统-伽利略)。最后，该系统将能够轻易布设三角卫星，快速确定应急信标位置。

7. 阿根廷共和国致力于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海洋生物资源和海洋科学，启动了名为“蓝潘帕”的倡议，目的是深化科学知识这个自然资源保护和管理政策的基础，并促进适当的技术创新，促进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开发利用。通过这些调查可以理解控制当地环境状况的机制及其对生产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8. 该倡议的目标是形成具体的科学英才活动产品和具体重大活动，涉及三个相辅相成的层面：(a) 勘探、研究和保护；(b) 与海洋有关的生产部门技术创新活动；(c) 针对国内和国际大众的外联活动。在国际合作方面，这一举措还将促进国际科学关系。

9. 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应该指出，国民议会 2014 年 11 月 19 日通过了建立国家海洋保护区系统的第 27.037 号法律，旨在根据环境政策目标，保护和养护具有代表性的海洋生境和生态系统。

10. 阿根廷共和国管辖的海洋保护区对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至关重要，十分有效。其依据是应用生态系统办法和采取预防措施管理海洋人类活动。这些保护区也有益于以综合和全面方式应对海洋生态系统的威胁。我国已经建立了 49 个沿海环境保护区。

11. 同样，国家执法机关必须按照以下类别建立海洋保护区，每个保护区可以属于单一类别或类别组合。例如，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Namuncurá-BancoBurdwood 海洋保护区被定为生态和生物重要性地区，因为它满足了国际标准规定的若干条件。

12. 最后，阿根廷认为，定于佛得角举行的下次部长级会议将深化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成员国之间在各个领域的合作。

乌拉圭

[原件：西班牙文]

1. 乌拉圭愿强调 2013 年 1 月 15 日和 16 日在蒙得维的亚举行的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第七届部长级会议。会议通过了《蒙得维的亚宣言》，重申南大西洋为和平区，认识到南大西洋地区具有对该区域 24 个国家利益攸关的广泛合作领域。此外，还通过了一项行动计划，旨在落实上述宣言的各项条款。

2. 这些文件载有各项进程，旨在落实和改善区内成员国之间在国防、安全、环境、测绘和海底勘探、了解大陆架延伸情况、可持续发展、打击跨国组织犯罪、维护和平和贸易问题等领域的合作，以促进会员国的发展及其人民的福利。

3. 自从乌拉圭担任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主席以来已经过了两年半时间，目前正在筹备举行新的外交部长和国防部长会议，各成员国届时将通过一份新的部长级宣言和行动计划，进一步推动各自目标和开展联合活动，并继续贯彻 2007 年在安哥拉罗安达启动的路线。在该次会议上，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主席一职将由优秀的佛得角总统接替，为期两年。我们希望该会议能在今年下半年举行。

三. 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收到的答复

新闻部

1. 新闻部在总部各工作地点并通过 63 个联合国新闻中心网络，调动了其多语种资源，宣传《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蒙得维的亚宣言》和《行动计划》。

2. 新闻部与相关部门、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合作开展活动，特别着重宣传《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关键主题。

3. 其位于南大西洋区域(阿克拉、布拉柴维尔、布宜诺斯艾利斯、达喀尔、拉各斯、洛美、比勒陀利亚、里约热内卢、温得和克和雅温得)的 10 个联合国新闻中心特别活跃。过去一年来，这些办事处开展了多种多样的活动支持《宣言》和《行动计划》，其中包括为学生举办的课程、讲座和情况介绍会、新闻发布会、辩论、实况视频聊天、电台节目、访谈、新闻稿、刊登署名评论文章、展览、会议和特别网站。

4. 例如，为支持和平与安全，世界各地的新闻中心举办了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国际日庆祝活动。2014 年在达喀尔新闻中心为在卢旺达灭绝种族事件期间拯救 100 多人生命后遇难的联合国观察员 Mbaye Diagne 上尉举行了遇难二十周年纪念活动。她的妻子和两个孩子与卢旺达政府代表一起出席了这个仪式。

5. 在约翰内斯堡，比勒陀利亚新闻中心举办了国际和平日活动，与民间社会合作在市中心楼顶举办了一场音乐会。该活动在因特网上实况流播，大约 46 000 名在线观众联网观看。

6. 新闻部的工作人员为其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同行进行了培训，讲授数字通信、社交媒体和如何管理媒体运动。

7. 新闻部调动了大量通信资源应对埃博拉危机，必要时借调工作人员，并就通信问题向埃博拉问题特使办公室，联合国埃博拉应急特派团提供咨询意见。新闻部还在开发和协调短信息服务期间，与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共同提供支持，帮助开展媒体外联，安排采访和由联合国高级官员通报情况。与此同时，新闻部在各种媒体平台，包括社交媒体和传统媒体上报道了联合国应对危机的情况。作为报

道的一部分，联合国摄影师制作了配音幻灯片，展示埃博拉特派团在利比里亚、几内亚和塞拉利昂从事的工作。

8. 位于南大西洋的新闻中心协助举办了裁军宣传课程。为纪念禁止核试验国际日，温得和克新闻中心为学生组织了一次小型模拟联合国活动，就核试验进行辩论。30 名年轻人讨论了提高对这个问题的认识所面临的挑战和影响。

9. 新闻中心也积极参与处理有关贩运人口等国际罪行的专题，通过新闻发布会、制作电视和广播节目以及社交媒体提高人们的认识。2015 年 3 月，阿克拉新闻中心与联合国维也纳新闻处和预防犯罪大会秘书处合作，通过网讯公司在加纳为记者举办了一次关于 2015 年 4 月在多哈举行的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媒体简报会。大约 25 名政府和媒体代表出席了简报会，并收到新闻资料袋。

10. 在会员国辩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形态和方式时，发展和全球治理一直是新闻中心的重要议题。活动包括公开情况通报会、研讨会，发布报告和纪念国际日，如非洲工业化日、国际合作社日、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年、国际反腐败日和非洲日。

11. 在刚果共和国，布拉柴维尔新闻中心为 1 000 名高中生组织了一次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问答比赛。在 2014 年 12 月的仪式上向优胜者颁发了奖状。

12. 在巴西，里约热内卢新闻中心和联邦司法博物馆举办了一个展览，纪念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国际纪念日，并促进联合国非洲裔十年。

13. 南大西洋区新闻中心网络去年举办了 41 次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活动，包括世界环境日庆祝活动、署名评论文章、研讨会和展览。

14. 为纪念世界环境日，布宜诺斯艾利斯新闻中心主任撰写了一篇署名文章，标题为“真正的粮食丑闻”，其英文本发表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先驱报》，西班牙文本发表在《号角报》。

15. 在纳米比亚，温得和克新闻中心 2014 年 8 月与纳米比亚大学举办了一次联合国驻地协调员演讲会，评估和讨论了非洲千年发展目标挑战、进展和成就。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 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部正在其《蓝色增长倡议》框架下向合作区成员国提供援助，协助执行《蒙得维的亚行动计划》，该框架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全球沿海地区和湿地格外重要。

2. 粮农组织继续通过多个项目支持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一些国家实行生态系统方法。与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有关联的一些例子如下：

(一) 渔业生态系统方法-南森项目是支持主要在非洲采用生态系统方法管理海洋渔业的一个倡议。迄今为止，该项目已与 30 多个非洲沿海国家¹ 开展合作，16 个国家已经敲定符合渔业生态系统方法各项原则的渔业管理计划。该项目还对非洲国家立法落实生态系统方法情况进行了审查。

(二) 对圭亚那-巴西海架共享虾类和底栖鱼类种群渔业进行了个案研究，目的是将渔业生态系统办法纳入虾类和底栖鱼类资源管理的主流。

(三) 粮农组织开展审查并支持编制渔业立法草案，包括乌拉圭最近根据生态系统方法编制负责任渔业和水产养殖法。还就个体渔业开展了更多的工作。

3. 粮农组织向合作区很多国家提供有关能力发展和技术援助方面的直接支持，并积极参与这些国家的大量项目。渔业及水产养殖部旨在加强安哥拉和纳米比亚的双壳贝类安全管理的工作就是在合作区开展工作的相关实例。

4. 粮农组织继续鼓励各国批准、加入、核准和实施 2009 年《关于防止、遏制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港口国措施协议》，该协议规定了最低限度的港口国措施，如果港口国协调统一地实行此种措施，将有助于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在挪威的支持下，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和发展法律处举办了区域讲习班，以提高意识和发展各国执行协议的能力。例如，为执法专业人员举办了关于监测、控制和监督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问题的全球讲习班，一些来自合作区的参与者参加了这些讲习班，最后一次是 2014 年在哥斯达黎加举办的。

5. 粮农组织继续扩大它与该协议有关的能力建设方案；加强渔业管理和治理；促进长期可持续性；并改善全球粮食安全。该方案的活动旨在促进协议生效及其实施。此外，这些活动通过有效利用协议，也有助于增强国家能力，尽量提高可获收益和促进双边、次区域和(或)区域协调。巴西和乌拉圭参加了 2014 年在蒙得维的亚举办的区域讲习班。下一个讲习班计划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4 日在佛得角举行。

6. 关于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的海洋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使用，粮农组织通过一个项目继续支持国家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执行公海管理深海渔业国际准则。在该项目中，东南大西洋是一个重点地区，东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是一个重要合作伙伴。2014 年 12 月启动了脆弱海洋生态系统数据库。该数据库是与负责管理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深海渔业的区域机构合作开发的，为包括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在内的各组织提供交互式地图和有关管理措施的事实资料，说明已采取哪些措施减少对已知或可能形成的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地区的潜在影响。

¹ 21 个国家来自合作区：安哥拉、贝宁、喀麦隆、佛得角、刚果共和国、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比绍、几内亚、利比里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和多哥。

2015 年 1 月，“佛立德耶夫·南森博士”号研究船对该组织作业区开展了一次调查，以评估重要渔业资源，并提供有关脆弱海洋生态系统的更多信息。

7. 粮农组织 2011 年编制了海洋保护区和渔业技术准则，并在西印度洋、东南亚和加那利洋流区域举办了区域讲习班，渔业和生物多样性业界人士聚会一堂，讨论了与空间管理措施有关的共同问题。

8. 2014 年，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表示感谢与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开展合作，将其船舶识别编号办法扩展到渔船，并同意将海事组织编号作为总吨位 100 吨及以上船舶的全球渔船、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记录的独特船舶标识使用。此外，委员会注意到多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规定，在其公约区域的船舶必须有海事组织编号，其中有些区域位于南大西洋。南大西洋地区的一些国家一直积极参与这一工具的设计、开发和实施工作。

裁军事务厅

1. 裁军事务厅与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成员国开展合作，推动实现各项目标，包括《蒙得维的亚行动计划》。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裁军厅支持开展各项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有关的活动。裁军厅目前在这一领域的工作重点是加强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支持采取区域办法，促进与民间社会接触。在区内 24 个成员国中，19 个国家向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提交了它们的第一份报告。

2. 2014 年 3 月，加蓬政府为法语会员国主办了一次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的讲习班，裁军厅通过非洲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提供了支持。在非洲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支持下，2014 年 4 月在南非、2014 年 6 月多哥分别为英语和葡萄牙语会员国举办了类似的讲习班。区域组织在促进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这方面，裁军厅在这个问题上继续寻求机会，加强与区内成员国的合作。

3. 裁军厅还推动更多区内国家加入并更充分地执行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条约。自 2013 年以来，一些合作区成员国签署、加入或批准了一些多边裁军条约和公约。合作区的所有成员国都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并积极参加了公约审查进程，特别是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22 日在纽约举行的 201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以及 2013 年在日内瓦和 2014 年在纽约举行的筹备委员会三届会议。自 2013 年 2 月以来，又有 3 个合作区成员国——安哥拉、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几内亚比绍——批准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² 合作区的所有成员国都签署了、而且除 3 个国家外都批准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² 根据《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第十四条，条约将在附件 2 所列所有 44 个国家批准后生效。在条约生效所需要的 44 个签署和批准国中，以下 9 个国家尚未批准条约：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

4. 截至 2015 年 5 月，已有 52 个国家签署《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佩林达巴条约》)，39 个国家批准了该公约。自 2013 年 2 月以来，又有 2 个合作区成员国安哥拉和刚果民主共和国批准了该条约。在合作区 21 个非洲成员国中，17 个国家批准了该条约。³ 2014 年 5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第三次条约缔约国大会。出席会议的有条约缔约国、国际原子能机构、禁核试组织和非洲核监管机构论坛，并审查了非洲原子能委员会的活动。

5. 合作区所有 3 个南美洲成员国都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缔约国。

6. 除安哥拉外，合作区所有成员国都是《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缔约国。合作区 19 个成员国是《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还有 2 个合作区成员国签署了该公约。合作区的这些成员国积极参加了这两项条约的审查进程，特别是 2013 年举行的化学武器公约审查大会和 2012-2016 年第七届生物武器公约审查大会所设闭会期间方案。

7. 裁军厅还支持合作区成员国在常规武器领域开展工作，特别是推动制订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多边文书。裁军厅协助会员国包括合作区成员国制定政策和评价这些文书的执行情况，并协助开展谈判和促进《武器贸易条约》生效。

8. 裁军厅协助会员国执行《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裁军厅还在举办 2014 年 6 月第五次审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家双年度会议及其 2015 年 6 月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会议方面向各国提供支持。合作区所有成员国都参加了这一进程。

9. 截至 2015 年 6 月 22 日，已有 130 个国家签署《武器贸易条约》，69 个国家批准了该公约。合作区 21 个成员国签署了该条约，阿根廷、科特迪瓦、几内亚、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和乌拉圭等 9 个国家批准了该公约。⁴

10. 裁军厅还为一系列加强区内和平与安全的区域和次区域努力提供支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其弹药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公约》于 2006 年 6 月 14 日由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阿布贾通过，并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贝宁交存第 9 份批准书后生效。截至 2014 年 5 月，合作区以下 8 个成员国成为该公约缔约国：贝宁、佛得角、加纳、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和

³ 目前，下列合作区成员国已成为《佩林达巴条约》缔约国：安哥拉、贝宁、佛得角、喀麦隆、刚果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和多哥。

⁴ 截至 6 月 22 日，除 9 个已批准《武器贸易条约》的缔约国外，下列 12 个合作区成员国签署了该条约：安哥拉、贝宁、巴西、喀麦隆、佛得角、刚果共和国、加蓬、加纳、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多哥。

多哥。此外，另外 4 个合作区成员国科特迪瓦、冈比亚、几内亚和几内亚比绍也签署了该公约。

11. 在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框架内谈判达成了《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可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金沙萨公约》)，并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在金沙萨获得一致通过。该公约旨在打击中部非洲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和贩运。自 2013 年 2 月以来，喀麦隆批准了《金沙萨公约》，使公约批准国总数达到 5 个，该公约如获得 6 个国家批准即可生效。

1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合作区成员国在促进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取得有限进展。合作区成员国均未加入《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及其五项议定书。合作区成员国均未加入《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不过，自 2 月份以来又有 3 个合作区成员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和南非——批准了《集束弹药公约》。

1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合作区在提高军备透明度方面作出有限的努力。合作区 3 个南美洲成员国积极参加联合国透明度文书，但只有 3 个非洲国家向联合国报告本国军事数据。2013 年和 2014 年，阿根廷、巴西、南非和乌拉圭等 4 个国家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报告了本国常规武器转让情况。同期，合作区 4 个成员国——阿根廷、巴西、塞内加尔和乌拉圭——向秘书长报告了本国军事支出。

1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裁军厅通过非洲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向区内努力提供了支持，协助区内各国和区域组织开展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活动。

15. 通过联合国非洲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裁军厅在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问题上向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提供了实质性支持。区域中心正在支持中非各国更新和统一关于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家立法。

16. 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还为合作区成员国和区域组织开展了能力建设、技术援助以及外联和宣传活动，以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和武装暴力。

17. 2013 年，裁军厅通过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参加了一次主题为“21 世纪南大西洋地缘战略情况、主权和自然资源”的研讨会，并在南大西洋和平、安全、军备控制和裁军等问题上提供实质性投入。2014 年，裁军厅通过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向在合作区框架内于阿根廷火地岛举行的一次区域活动提供了政策和实务咨询。这次为期三天的活动使众多专家和政府代表得以聚会一堂，共同讨论与执行《罗安达行动计划》和《蒙得维的亚宣言》有关的问题。活动期间特别着重探讨了和平与安全问题，包括军备控制、裁军和城市安全。

法律事务厅

1. 法律事务厅通过其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向各国提供援助，在海洋和海洋法领域开展各种能力建设活动，在统一和一致适用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方面提供了信息和咨询，《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为必须在大洋和海洋开展的各项活动提供了法律框架，作为国家、区域和全球行动以及海洋部门合作的基础，具有重要战略意义。该司还担当了《公约》以及《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⁵ 的秘书处。此外，该司还为专门处理海洋问题的大会进程提供服务。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2. 2014 年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生效二十周年，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所有成员国都加入了这项公约。

3. 该公约对维护海洋和平的主要贡献之一在于，其各项条款明确划定了各个海洋区域。在这方面，公约设立的机构之一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作用特别重要。委员会的一个职司委员会将就沿岸国提出的关于 200 海里大陆架外部界限以外地区大陆架外部界限问题的数据和其他材料进行审议，并就此提出建议。合作区的绝大多数成员国一直积极参与其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划界进程。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委员会收到安哥拉、阿根廷、巴西、科特迪瓦、加纳、纳米比亚和尼日利亚、南非和乌拉圭提出的划界案，以及佛得角、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毛里塔尼亚、塞内加尔和塞拉利昂提出的关于大西洋西非海岸毗邻地区的联合划界案，该案是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范例。此外，刚果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加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多哥交存了初步资料，说明其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并介绍了向委员会提出划界案的筹备情况和预定日期。⁶

4. 合作区各国部长在《2013 年蒙得维的亚行动计划》中确认划定大陆架外部界限工作的重要性，该计划鼓励合作区成员国为履行《公约》第 76 条规定的义务开展合作和协作。

5. 《行动计划》还强调国际海底区域(“区域”)对于合作区成员国的重要性。

6. 在这方面，回顾“区域”指的是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海床、洋底及其底土。《公约》宣布“区域”为“人类共同继承财产”(第 136 条)。关于这类海洋区，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833 卷，第 31363 号。合作区大多数成员国也是《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836 卷，第 31364 号)的缔约国。其中一些国家还是《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167 卷，第 37924 号)的缔约国。

⁶ 向委员会提出的划界案清单见：www.un.org/depts/los/clcs_new/commission_submissions.htm；交存秘书长的初步资料清单见：www.un.org/depts/los/clcs_new/commission_preliminary.htm。

《公约》的规定得到了《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的补充，合作区的大多数成员国都是该协定的缔约国。⁷ 但是，合作区所有成员国也因加入《公约》而成为国际海底管理局成员。管理局是《公约》设立的机构，负责管理“区域”矿产资源；通过有关在“区域”内开展活动的规章、条例和程序；促进和鼓励“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以及保护和养护“区域”自然资源，防止海洋环境的动植物群受到破坏。在有关勘探区中，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区在大西洋中脊，富钴铁锰结壳勘探区在南大西洋海山。⁸ 《行动计划》特别鼓励发展中国家机构的科学家参与国际研究组织目前在“区域”开展的海洋科学研究。在这方面，巴西、加纳和塞内加尔学员过去都在管理局承包商开展的活动中受益于海上培训。

7. 《公约》第十五部分中所载和平解决争端的综合机制同样值得注意，其中规定各国和平解决它们之间有关公约解释或适用的任何争端。如果争端方无法通过双边途径解决其争议，《公约》允许争端方在四个解决争端途径中选择一种，由国际海洋法法庭、国际法院、《公约》附件七设立的仲裁法庭或《公约》附件八设立的擅长审理特定争议类型的特别仲裁法庭作出有约束力的决定。多年来，通过使用这些机制解决了多项争端，而且由于这些机制的存在，许多其他争端也受到遏制。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的成员国的几宗案件都曾诉诸国际海洋法法庭和《公约》附件七设立的仲裁法庭。

8. 法庭还针对 2015 年 4 月 2 日次区域渔业委员会所提请求提出咨询意见(第 21 号案件)。委员会由七个成员国构成，其中六个国家为合作区成员国。咨询意见除其他外涉及船旗国和国际组织在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方面的义务和责任，以及沿海国家在确保共有鱼种和共同利益鱼种可持续管理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联合国鱼类种群协定

9. 2015 年是《联合国鱼类种群协定》签署二十周年。秘书长在协定缔约国第十一轮非正式协商期间，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举办了一次周年纪念活动。在这方面，该司举办了一次圆桌讨论会，包含两个部分，一个是情况介绍，另一个是参与者一般性讨论。与会者包括应邀参加大会第 69/109 号决议所规定的第十一轮非正式磋商的协定缔约国代表、非缔约国和相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10. 在这一决议中，大会还请秘书长在 2016 年上半年根据协定第 36 条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为期一周的审查会议续会，以评估协定在确保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养护和管理方面的有效性。在这方面，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协定缔约

⁷ 安哥拉、阿根廷、贝宁、巴西、佛得角、喀麦隆、刚果、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加蓬、几内亚、利比里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塞拉利昂、南非、多哥和乌拉圭。

⁸ 见 www.isa.org.jm/contractors/exploration-area。

国第十轮和第十一轮非正式协商分别于 2014 年和 2015 年举行。⁹ 第十一轮非正式协商基本上是审查会议续会的筹备会议。此外，大会请秘书长向审查会议续会提交一份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合作编写的最新报告，还就此请秘书长考虑到在第十轮非正式协商中提出的具体指导，及时编写一份有关于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大会所提建议的自愿调查表，并向各国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分发。

大会

11. 大会每年在审议关于海洋和海洋法以及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时审查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有关的进展。此外，大会为更深入审议与合作区有关和直接关联的海洋问题特定方面建立了一些进程。这些进程包括海洋和国际法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以及研究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使用相关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非正式工作组。

12. 值得注意的是，上述不限成员名额特设非正式工作组于 2015 年 1 月完成工作，向大会提出了建议。在这方面，大会决定根据《公约》编制一份关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使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并为此目的设立一个筹备委员会，该委员会将在 2016 年和 2017 年召开会议，以便根据《公约》就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案文草案的内容向大会提出实质性建议。

13. 2013 年 10 月 28 至 30 日，在联合国主持下在科特迪瓦大巴萨姆举行第七期讲习班，以支持对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的工作。乌拉圭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 Alvaro Ceriani 代表合作区参加，该讲习班是与法律事务厅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阿比让公约秘书处一起，与科特迪瓦政府合作举办的。讲习班报告(A/68/766, 附件)为第一次全球综合海洋评估(“世界海洋评估”)提供了南大西洋区域信息差距和海洋评估的能力需求方面的重要信息。特设工作组将于 2015 年 9 月审议第一次全球综合海洋评估，随后大会将对该评估进行审议。

14. 大会每年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也涉及渔业问题。大会特别审议了《蒙得维的亚宣言》和《行动计划》所涉及的部分渔业问题。

15. 值得注意的是，2014 年，大会决定 2016 年按照第 64/72 号决议和第 66/68 号决议的要求，对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所采取行动开展进一步审查，以确保有效执行其中的各项措施，并在必要时提出进一步建议。在这方面，大会

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合作区以下成员国为《鱼类种群协定》的缔约国：巴西、几内亚、利比里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南非和乌拉圭。

请秘书长在 2016 年下半年举行一次为期两天的讲习班，以讨论第 64/72 号决议和第 66/68 号决议有关段落的执行情况。大会还请秘书长按照第 64/72 号和第 66/68 号决议有关段落的要求与粮农组织合作，编制一份有关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所采取行动的报告，供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审议。

16. 大会每年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还涉及其他一些问题。大会除其他外呼吁采取一些行动，打击非法、未报告和管制捕捞。在这方面，秘书长在有关“要求次区域渔业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的咨询程序中，向国际海洋法法庭提交了书面声明。

17. 大会在其每年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部分段落中，呼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根据其中的规定采取行动。在这方面，大会指出，南大西洋有若干此类组织和安排。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的能力建设活动

18. 通过其能力建设活动，海法司协助一些合作区成员国推进在《罗安达最后宣言》和《行动计划》中设立的目标。自 2008 年以来，这一援助一直包括：

(a) 授予研究金，用于在海洋事务和海洋法领域以及海洋科学等相关学科向来自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官员和其他中级专业人员提供高等教育和培训的机会；¹⁰

(b) 为协助编制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划界案提供财务援助；¹¹

(c) 为参加海法司所服务的多个机构，包括大陆架界限委员会¹² 和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¹³ 的会议或届会提供财务援助；

(d) 为支付参加有关渔业问题、能力建设活动和捕捞业人力资源发展的全球或区域会议的差旅费和支付与缔约方之间有关解释或适用鱼类种群协定的解决争端程序的相关费用提供财务援助。¹⁴

19. 此外，海法司还通过其作为公约秘书处的角色，为区域成员国提供有关《罗安达最后宣言》和《行动计划》中概述的共同关心的各种问题的信息。在此方面，

¹⁰ 研究员包括来自贝宁、巴西、喀麦隆、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冈比亚、加纳、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塞拉利昂的人员。

¹¹ 向安哥拉、佛得角、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多哥和乌拉圭提供了财务援助。

¹² 为协助喀麦隆、加纳和尼日利亚提名的委员会成员与会提供了财务援助。

¹³ 为协助来自巴西、刚果民主共和国、加纳、几内亚比绍、尼日利亚和多哥的代表或小组成员与会提供了财务援助。

¹⁴ 2009 年至 2014 年，巴西、几内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南非和乌拉圭收到粮农组织和该司管理的信托基金的财务援助。

2007 年在南非、2008 年在纳米比亚、2011 年在阿根廷和安哥拉开展了有关公约各方面的培训活动。海法司还参加了 2012 年在普拉亚举行的西非区域渔业方案的第二次区域指导委员会会议。

20. 海法司还编制了一个有关执行海洋科学研究公约的相关规定的培训方案。
